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g Lee Development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榮利營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39)

變更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榮利營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未能就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2026財政年度」)的核數費用達成共識。因此，本公司已要求而羅兵咸永道已接納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的辭任，自2026年1月30日起生效。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及就董事會所知，就辭任核數師確認是否有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而言，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發出有關確認。本公司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之間概無任何分歧，且概無有關變更核數師的其他事宜或情況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羅兵咸永道及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報價。鑒於其他具備所需行業經驗、技術知識、資源配置及往績記錄的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了更具競爭力的報價，董事會經考慮審核委員會的建議後認為，更換核數師將提升本集團核數工作的成本效益，降低整體營運開支，同時維持高質素的核數服務。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確認羅兵咸永道尚未就2026財政年度開展任何核數工作。據此，董事會預期變更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2026財政年度的核數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此對羅兵咸永道於過去多年向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已決議委任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金道連城**」)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自2026年1月30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的臨時空缺。金道連城將留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在評估委任金道連城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本集團目前的營運規模；(ii)其為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提供核數工作方面的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i)其對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市場聲譽；(v)其資源及能力，包括但不限於建議審核團隊的規模及架構；(vi)其核數建議及核數費用；(vi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頒佈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 — 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及(viii)會財局頒佈的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基於上述因素，審核委員會評估後認為金道連城具備獨立性、勝任能力，並有能力為本集團提供優質核數服務，並認為金道連城符合資格且適合擔任本集團2026財政年度年度業績審核的核數師。經考慮金道連城的資格、勝任能力及經驗，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認為更換核數師將提升本公司年度審核的成本效益。

董事會熱烈歡迎金道連城就任本公司新任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榮利營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宏利

香港，2026年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姚宏利先生、姚宏隆先生及陳魯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尚海龍先生、符合先生及徐靜女士。